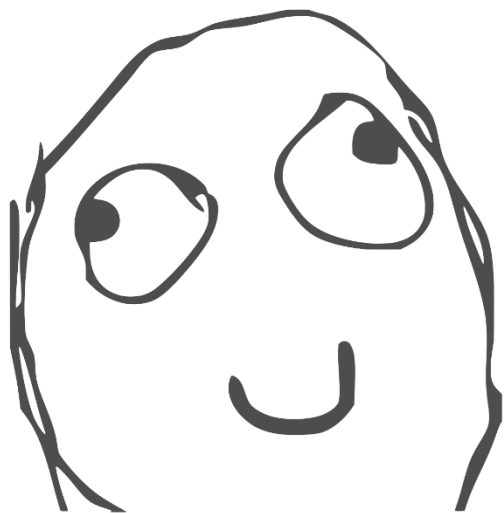


# 國民年金的十年挑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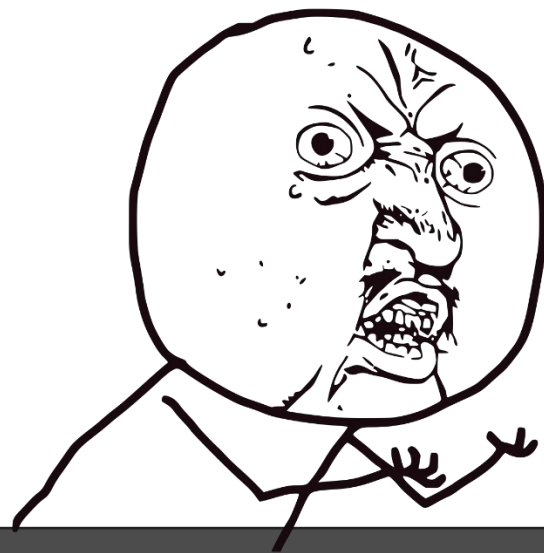
老年年金  
月領\$4,816



10年間準時繳費

每月少  
\$2,677  
啊!!

老年年金  
月領\$2,139



10年間有欠繳費  
(本例為欠1年)



# 你知道國保有「10年補繳大限」？



OR



笑著領或哭著領，  
關鍵就在有沒有遵守「10年補繳大限」！

這個10年大限將在**今年3/31**陸續到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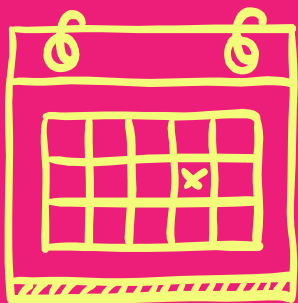


# 你知道國保有「10年補繳大限」？

簡單說，10年補繳大限 =

[每月保費的繳款期限] + [10年]

舉個例！



國民年金第二期(97年12月、98年1月)保費繳款期限是98年3月31日。



這期保費的十年大限，就是108年3月31日！



## 所以勒？超過10年大限沒繳會怎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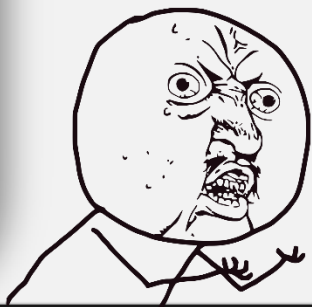
超過10年大限後，你想補繳也不能繳！  
而且：

⚠ 沒繳的部分將不能計入年資！

⚠ 給付權益會受到影響！

老年年金給付不得擇優領取A式(至少\$3,628/月)

身心障礙年金無基本保障(\$4,872/月)





# 所以勒？超過10年大限沒繳會怎樣？

看個阿國的例子比較清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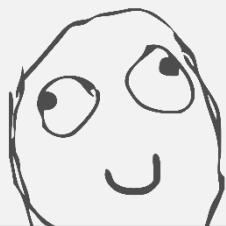
Q：阿國從97年國保開辦時（當時55歲）就是國保被保險人，在65歲時可以領多少老年年金？

A：10年大限前有繳清保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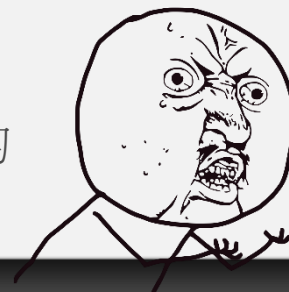
月投保金額\$18,282元  
 $\times 0.65\%$   
保險年資10年+\$3,628元  
**= 月領\$4,816**

10年大限到仍欠1年保費

月投保金額\$18,282元  
 $\times 1.3\%$  補繳年資9年  
**= 月領\$2,139**



每月少\$2,677，以65歲平均  
餘命19年來算...共少61萬多！





# 可是...如果我真的繳不出保費怎辦？



## TIP1：向勞保局申請分期繳納！

① 欠費總額 $\geq$ \$3,000，且最近1年度個人綜合所得總額合計 $\leq$ \$50萬元 ② 年滿65歲或重度以上身心障礙，前三期每期應繳納金額得降為以被保險人首三個月欠繳之保險費計算。



## TIP2：向勞保局申請拆單補繳！

未逾10年的保費可申請拆單，但欠費期間須加計小額利息(108年利率1.04%)。



## TIP3：向戶籍地公所申請保費補助！

可向公所申請「所得未達一定標準」，通過者自申請當月起受政府補助55%~70%保險費。



## 最後小提醒！

我有欠國保保費還沒補繳嗎？  
我的10年大限到了嗎？  
我還是沒聽得很懂怎麼辦？



勞保局國保諮詢專線  
02-2396-  
1266#6066  
也可以問衛福部  
02-8590-6666



線上查詢  
勞保局e化服務系統  
勞保局行動服務app



或是找各公所的  
國保服務員詢問



# 最後小提醒！

事關自己的權益，  
請務必留意**10年補繳期限**，  
才能笑著領給付喔！

